

湖北省教育厅办公室

鄂教高办函〔2026〕2号

省教育厅办公室转发教育部办公厅关于推进 习近平经济思想有机融入专业教育的通知

各高等学校: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经济思想，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推动习近平经济思想全方位融入高校专业教育全过程，夯实中国经济学自主知识体系的育人根基，现将《教育部办公厅关于推进习近平经济思想有机融入专业教育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转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抓好贯彻落实。

请各高校务必高度重视，严格对标《通知》要求，结合办学定位与学科优势，将习近平经济思想系统融入相关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和课程体系，规范开好“习近平经济思想概论”课程，切实加强师资队伍建设、提升教师教学能力和专业授课水平，推动习近平经济思想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工作中形成的好经验、好做法及重要进展，请及时报送省教育厅。

湖北省教育厅办公室
2026年2月3日

(此件依申请公开)

教育部办公厅

教高厅函〔2026〕4号

教育部办公厅关于推进习近平经济思想 有机融入专业教育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有关部门（单位）教育司（局），部属各高等学校、部省合建各高等学校，高等学校有关专业类教学指导委员会：

为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贯彻落实全国教育大会精神，推进习近平经济思想有机融入专业教育，提升普通本科高校和高等职业学校（含职业本科学校，下同）经济学人才自主培养质量，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深刻认识推进习近平经济思想有机融入专业教育的重要意义

习近平经济思想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重要组成部分，是运用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指导我国经济发展实践形成的重大理论成果，为推动高等学校经济学教育高质量发展、培养高素质经济学人才指明了前进方向、提供了根本遵循。各地各高校要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铸魂育

人，深入推进习近平经济思想有机融入专业教育，围绕学科专业、课程教材、教师队伍建设等大力推动，帮助学生深刻学习和领悟习近平经济思想的真理力量和实践伟力，切实提高经济学人才自主培养能力。

二、将习近平经济思想有机融入经济学相关专业教学

以习近平经济思想为指导，组织修订高等学校经济学、财政学、金融学、经济与贸易等相关本科专业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各高校要充分发挥课堂主渠道作用，将习近平经济思想的核心要义、精神实质、丰富内涵和实践要求等有机融入经济学相关专业教学，完善课程体系、优化教学内容、丰富教学资源、提升教学质量。

三、开好“习近平经济思想概论”专门课程

普通本科高校的经济学学科门类各专业、高等职业学校的财经商贸大类各专业应修订人才培养方案，将“习近平经济思想概论”列为专业必修课程；有条件的高校自2026年春季学期起应开设“习近平经济思想概论”必修课程，全国高校相关专业应于2026年秋季学期全面开设，切实讲好用好《习近平经济思想概论》教材。

四、开好“习近平经济思想概论”选修课程和公共课程

普通本科高校的管理学学科类专业、高等职业学校的公共管理与服务大类专业等应开设“习近平经济思想概论”选修课程。鼓励有条件的高校面向全校学生开设习近平经济思想相关公

共课程。支持高校组织各专业学生参加中国经济大讲堂，加强习近平经济思想学习教育。

五、加强《习近平经济思想概论》师资队伍建设

组织开展《习近平经济思想概论》教材师资培训，帮助任课教师吃准吃透主要精神和重点内容，将教材优势转化为教学优势。鼓励各地各高校结合教学实际，开展交流研讨、教学观摩等，提升教师教学能力和育人水平。支持建设“习近平经济思想概论”虚拟教研室，有组织地开展集体教研、集体备课等，协同建设优质资源和典型案例，打造教学研究共同体。

各地各高校要提高政治站位，加强组织协调，统筹多方资源，结合区域优势和育人特色，将习近平经济思想有机融入专业教育工作落到实处。积极挖掘和培育典型案例，切实提升育人实效。工作过程中有重要进展，及时报教育部（高等教育司）。

教育部办公厅

2026年1月27日

(此件依申请公开)

部内发送：有关部领导，办公厅

教育部办公厅

2026年1月28日印发
